

白天踩点晚上行窃 开锁入室重操旧业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姜淑静)日前,赤峰市林西县警方破获系列平房入室盗窃案。

4月12日上午8时许,林西县林西镇五道街兴安花园南侧平房邹某家被盗,被盗金耳钉一对、金项链一条、金戒指一枚、银手镯一副、红色玛瑙手链一串、人民币300元,被盗总价值5500元。

4月13日上午10时许,林西镇兴安花园南门对面第九小巷平房住宅刘某家被盗,放于屋内的金质“转运珠”及500余元现金被盗,被盗财物共计人民币800余元。

4月14日下午4时许,位于长乐街48-3号平房的马某家被盗,被盗现金3000余元。

如此频繁的入室盗窃案,一本又一本案卷摆上了民警办公室的案头……

案情分析会上,专案组民警对案件现场勘查、走访调查情况全面梳理后发现,作案人

选择的都是平房居民集中区,岔路多、小路多。犯罪嫌疑人连续盗窃,作案目标清晰,手法专业、利落,戴口罩伪装,行踪诡秘。

因监控图像质量不高,且该男子用帽子口罩遮着脸,无法看清详细的面貌特征,虽然一时找不到确定该男子身份的任何线索,但案件已有了突破性进展。

侦查人员汇总近期相关入室盗窃案情,逐起研究案情,开展走访调查,沿路顺线追踪,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专案民警已经在电脑面前分秒不漏地对重要路段监控分析了整整四天,他们像拼凑魔方一样,一步步拆分组合。通过分析,该男子的轨迹逐渐清晰起来。

民警从数万条数据中成功锁定有盗窃前科人员杨某,其有重大作案嫌疑。民警随即对杨某的机动轨迹展开调查,经调查发现,嫌疑人杨某在多次技术性开锁入室盗窃案的案发

时段,案发地域都曾出现过,且具有充分的作案动机,侦查组断定杨某,就是该系列技术性开锁实施多起入室盗窃案的嫌疑人。

因犯罪嫌疑人反侦查意识较强,给侦破工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作案时,嫌疑人佩戴口罩,行走路线反复曲折,规避视频监控探头,入室盗窃时带着手套,作案现场不留任何痕迹。但犯罪嫌疑人再狡猾,也没能逃出林西警方的法网,杨某最终被林西警方抓获归案。

杨某因好逸恶劳,贪图享乐,走上了犯罪的道路,12年前,他从朋友那里学会开锁方法,16岁时,曾因盗窃被拘留、并处罚款。因有过盗窃前科,时隔多年,杨某不思悔改,又重操旧业。杨某现从事出租车司机行业,白天,他采取开出租车、步行等方式,去寻找作案目标,将车停在没有视频监控的地方,白天踩点,晚上行窃。杨某一般选择在晚上10点到

凌晨3点这一时段内作案,将盗窃所得现金一部分挥霍掉,其盗窃的物品有的留在家里,有的直接扔掉,并将盗窃的金银首饰拿到首饰店内变卖现金,变卖首饰所得的钱物则用于日常开销。有了一次的盗窃经验,杨某便一发不可收拾,肆意大胆地盗窃。

从2018年3月开始,杨某在林西镇平房内疯狂入室盗窃高达80余起,其中在同一天同一时间段内接连盗窃6到8起。当民警打开杨某出租车后备箱时,杨某彻底放弃了狡辩,后备箱里有黑色鸭舌帽、黑色口罩、手电、扳手、螺丝刀等作案工具和金银首饰及名烟名酒。在铁的证据面前,杨某交代了其入室盗窃作案的犯罪事实,民警随即在其居住房屋内查获大量的手表、纪念币、项链、手镯、手机及金银饰品等180余件。

目前,杨某已被警方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曾因酒后驾车受处罚 再次违法当场被羁押

乌兰察布讯 日前,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高速公路一支队集宁大队查获一起再次饮酒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

4月20日下午3时50分,该大队民警在G6京藏高速公路卓资山收费站开展“治理酒驾醉驾违法犯罪行为”的行动,在对准备驶出高速公路的白色小轿车进行检查时发现,驾驶员韩某涉嫌酒后驾车,随即对驾驶员韩某采取呼气式酒精含量检测,检测结果为每百毫升酒精含量达到81毫克,驾驶员韩某构成涉嫌醉酒驾车的违法行为,随后,民警带韩某至卓资县人民医院进行抽血,经鉴定部门对抽取血样进行鉴定,鉴定结论为:65mg/100ml,韩某构成饮酒驾车的违法行为,在民警对该案调查取证期间,发现驾驶员韩某曾于2018年9月因饮酒后驾车,被乌兰察布市公安局集宁区交警大队查处过,此次饮酒驾车行为,属于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现违法行为人韩某已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行政处罚,并于查处当日送至卓资县拘留所羁押,且驾驶员韩某机动车驾驶证的吊销工作正在同步进行中。(杨燕)



三少年进店下手 醒悟后投案自首

本报讯(记者 李亮 通讯员 高振宁)近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三名少年结伙盗窃9部手机,并连夜逃往外省销赃,一周后,三人同时被警察和家人劝回东胜区,并向警方自首。

4月2日早晨,东胜区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民警接到指令称,某手机营销店被盗手机9部,价值两万余元。民警迅速赶到现场侦查,通过监控发现,三名男子于当日凌晨4点钟撬开门锁,盗走手机。巡特警大队视频巡逻作战室通过监控追踪发现,三名男子离开手机店,一路行至万家惠路口,天亮之后,便乘坐前往陕西省神木县的客车逃走了。民警并没有放弃,继续通过反向追踪,查到三名男子的住所,并与其家人取得联系。通过民警和家人的共同劝解,三名男子最终于4月8日回到东胜区,向警方自首。

据了解,三男子曾是某中学同学,辍学后不务正业,屡次结伙盗窃,去年,他们曾连续两次盗窃同一家商店,被公安机关查处。近期,三人又聚在一起,经过精密谋划、踩点,最终对该手机店下手后,并迅速逃往神木、府谷等地销赃,本以为万无一失,没料到,赃物还没有脱手,警察就将电话打给他们,只好回来自首。

两人盗窃逃生装置 只为牟取蝇头小利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杨军)烟感报警器是一种通过检测烟雾的浓度来防范火灾,发出报警信号,提醒现场人员及时逃生撤离的小型报警器。日前,赤峰市红山区警方成功破获系列专门盗窃小区烟感报警器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

不久前,红山区某小区项目经理王某到红山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报案称,今年3月15日至4月11日,其发现安装在本小区楼

道内和地下车库的18个烟感报警器被盗,总价值约5000余元。接到报案后,办案民警立即开展工作。民警调取现场监控录像后发现,两名男子用自制工具,分时段盗取了该小区烟感报警器。民警循线追踪发现,两名男子作案后,驾驶一辆黑色轿车离开现场。经工作,该轿车车主李某进入民警视线,民警对李某进行了讯问。李某供述,其曾去被盗窃小区找同学,发现楼道及地下都有烟感报

警器,且该小区居住人员较少,便产生盗窃烟感报警器的念头。今年3月15日以来,李某伙同其朋友温某多次到该小区,用自制的工具盗窃烟感报警器18个,卖给流动回收站,非法获利360元。随后,民警在红山区步行街将温某抓获,温某对其伙同李某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人李某、温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无证驾车耍手段 事情败露难过关

呼和浩特讯 5月7日上午,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新城区大队查获一起无证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

5月7日上午9时,该大队呼和塔拉中队交警在101省道与呼和塔拉大街路口临时设卡,对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违法行为进行集中整治。10时30分许,一辆白色轿车沿呼和塔拉大街由西向东行驶至路口时,执勤民警发现,该机动车驾驶人(男子)未使用安全带,于是拦停后,例行检查。该驾驶人只向民警出示了机动车行驶证,说驾驶证落在家里了。在接下来的询问中,该男子向交警提供了一个名字为孙某的身份证号码,通过警务信息查询,结果显示,该号码的确注册了驾驶证,并且属于正常范围。然而细心的民警对头像进行比对发现,该身份信息显示的头像和这名男子大相径庭,面对交警的质疑,见事情已暴露,该男子如实交代了其无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原来,这名男子姓王,乌兰察布市人,2012年,其由于毒驾,驾驶证被警方依法吊销,戒毒后,再未考取机动车驾驶证。由于担心路上被查,便将朋友孙某的驾驶证号熟记于心,企图蒙混过关。王某无证驾驶机动车,不仅严重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而且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新城区交警大队依法对王某作出相应处罚。

肆意买卖公民信息 非法获利终被刑拘

开鲁讯 随着科技的发展,各类网络犯罪逐渐增多,特别是通过网络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类犯罪行为屡屡发生,近日,通辽市开鲁县公安局查获一起通过网络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件,抓获10名犯罪嫌疑人,并予以刑事拘留。

2018年11月16日,开鲁县公安局网安大队收到1条涉嫌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线索,网安民警立即开展侦查,经过缜密侦查、

细致摸排,最终锁定了10名犯罪嫌疑人及地点,为了将10人一网打尽,网安民警马不停蹄,分别赶赴北京市顺义区、通辽市科尔沁区等地,经过3个多月的辗转奔波,终于一举将涉嫌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韩某、闫某、张某某人抓获归案。

经讯问,韩某等人在多家房产中介公司、楼盘销售公司、保险等行业就业,后为提高销

售业绩,先后从互联网上购买了大量公民个人信息,转卖、提供给其他人。截至案发,10多万条公民个人信息还未全部用完。韩某等人对自己购买公民个人信息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韩某等10人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姜威、马静)

未经许可开设宾馆 违法经营难以隐瞒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大学城派出所组织警力,对辖区重点区域集中连续排查,该所加大对“黑旅店”的集中排查整治力度,查获一起在大学城内未经公安机关许可擅自经营宾馆的违法行为。

4月24日,该所民警在工作巡查中发现,大学城奥特莱斯商业区内一宾馆在没有办理特种行业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开门经营。民警遂将该宾馆负责人冯某某带回派出所,进一步询问。

经查,冯某某对自己未经公安机关许可

擅自经营旅店的事实供认不讳,其行为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四条之规定。

目前,冯某某已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15日,并处1500元罚款。

(王晓飞)

(王永明 李现明)